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于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于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七日以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 实到董事 9 名。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覃衡德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1 年董事会报告》。

2、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3、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1 年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4、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5、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 2022-005 号)。

6、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9、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53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公司所属子公司合计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11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以上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有效期均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

10、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授权开展外汇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临 2022-006 号）。

11、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与先正达集团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项议案的关联董事覃衡德、吴孝举、周颖华和吴建民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理，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该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先正达集团及其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07 号）。

12、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化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议案。

该项议案的关联董事覃衡德、吴孝举、周颖华和吴建民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公司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充分利用中化财务公司的金融业务平台，获得更多的金融服务选择和支持，《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规定的金融服务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向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可以充分利用财务公司的金融业务平台，使公司获得更多的金融服务选择和支持，《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规定的金融服务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该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与中化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08 号）。

1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在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款风险处置预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 2021 年度及承诺期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的说明》。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29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2-009 号）。

以上第 1、4、5、9、10、11、12、16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